

庾子山集注

第一册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庾子山集注 第一冊

〔北周〕庾

〔清〕倪

信撰

璠注

許逸

民

校

點

猶可見音節。與詩無容自」當知此小集，是「昔宋數選鄭、賈于貢岱留」（《通鑑綱目》）對

東晉校點說明

庚信（公元五一三——五八一）字子山，南陽新野（今屬河南）人。八世祖庾滔隨晉室南渡，官至散騎常侍，遂徙家江陵。庾信的父輩，兄弟三人，都有文名。伯父庾於陵，「清警博學，有才思」（《南史》本傳），梁天監中，拜太子洗馬，爲昭明太子蕭統掌文翰。父親庾肩吾，字子慎，八歲卽能賦詩，初爲晉安王國常侍，累官太子中庶子、度支尚書。梁元帝蕭繹撰《中書令庾肩吾墓誌》云：「肩吾氣識淹通，風神閑逸，鐘鼓辭林，笙簧文苑，人爲度支尚書。任同北斗，錫韓陵之劍；朝此南宮，識鄭崇之履。余以其爲人也，瑚璉之器無慚垂棘，杞梓之材有均廊廟，故贈散騎常侍、中書令，蓋旌賢也。」（《藝文類聚》卷四十八）由此可以想見庾肩吾在梁朝宮廷中的地位。庾肩吾的詩文「辭采甚美」（《南史》本傳），是當時著名的詩人。庾信就是出生在這樣一個既有顯要的政治地位，又有深厚的文學素養的家庭。

庾信幼而聰敏，博通子史，尤善吟詠。當他作昭明太子的東宮講讀時，年僅十五歲，文章已經嶄露穎鋒。十九歲時，簡文帝開文德省置學士，庾信與徐陵皆充其選。信與陵才學相埒，爲文並重綺豔，「當時後進，競相模範，每一文出，都下莫不傳誦」（《北史·庾信傳》）。

影響所及，形成了一派新的詩風，世稱「徐庾體」。梁朝此時尚處在「五十年中，江表無事」的階段，庾信又過着出入禁闈，聲色優遊的生活，因此，他當時所作的詩文雖然能够免於艱澀，透出些許清新之氣，但終未能脫出柔靡浮豔的宮體窠臼。

梁元帝承聖三年（公元五五四），庾信奉命由江陵出使西魏，來到長安。西魏不久即攻陷江陵，誅殺元帝，梁朝也就滅亡了。庾信懷着亡國的巨大痛苦，被迫留在北方。這一年也就成了他一生中的轉折點，那時他四十二歲。庾信不得遣還，遂屈節出仕，北周代魏後，官至驃騎大將軍、開府儀同三司。

庾信在蕭梁是皇太子的侍臣，入北以後，又是北周滕、趙諸王的至交，爵祿豐厚的生活條件前後並沒有太大的變化。然而梁朝覆滅的悲劇，南方人民遭受虜掠流徙的現實，以及自己被留在北方，出仕魏、周，忍垢含耻的遭遇，都在他思想上引起極大的震盪，使他感到屈辱和痛苦。我們讀他的《哀江南賦》和《擬詠懷》等篇章，可以深切感受到作者對梁統治者腐敗傾軋、不求自強的沉痛惋惜，也可以感受到作者對故國鄉關的深摯思念。從作者描寫江陵陷落後，被掠百姓「聞隴水而掩泣，向關山而長嘆」的沉重筆觸，我們還可以感受到庾信的同情和怨憤。至於感慨個人的身世、自責自悔的文句，在本集的多數作品中隨處都可以看到。庾信形容自己當時的心境，是「倡家遭強聘，質子值仍留」（《擬詠懷》），「提

挈老幼，關河累年。死生契闊，不可問天。况復零落將盡，靈光歸然。日窮於紀，歲將復始。逼迫危慮，端憂暮齒」（《哀江南賦》）。他常常嘲罵自己「遂令忘楚操，何但食周薇」（《贈司寇淮南公》），有時憤激起來，也還要發出「枯木期填海，青山望斷河」（《擬詠懷》）、「惜無萬金產，東求滄海君」（同上）的哀歎。但更多的時候，他不過是「見月長垂淚，花開定斂眉」（《傷往》），默默地飲泣而已。總之，一種熾烈的身世之感和亡國之痛構成了庾信後期作品的主要內容，使他的「暮年詩賦」，帶上了「不無危苦之辭，惟以悲哀為主」（《哀江南賦序》）的濃郁色彩。

綜觀庾信的一生，在政治上他沒有什麼建樹，而且他留北仕周的行為還常常被人指斥為「無恥」和「叛變」，甚至連他詩文中流露的「故國之思」也往往被說成是一種「欺騙」。其實「留北」並不是他的過錯，當無可非議。「仕周」嚴格說來自然有些「失節」之嫌，但他在國家敗亡，父母妻子慘遭虜掠之後，表達自己對故國鄉關的懷念，抒發胸中的哀怨，不但可以理解的，也是難能可貴的。如果和那個因「荷恩眄」而「忘其羈旅」（《周書·王褒傳》）的王褒比較起來，黑白妍媸，就是十分鮮明的了。至于在文學創作方面，庾信比他同時代的人却都要略勝一籌。生活上由南入北的轉折，使庾信開拓了眼界，鍛冶了情感，激發了他的愛國思想和民族意識，給他的作品增添了充實的內容。而隨着表現內容的充實，他的詩文風格也

發生了變化，在原有的清新流麗之中，更顯出蒼涼、沉雄的氣概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說：「至信北遷以後，閱歷既久，學問彌深，所作皆華實相扶，情文兼至，抽黃對白之中，灑氣舒卷，變化自如，則非陵（徐陵）之所能及矣。」沈德潛在《古詩源》例言中也品評徐、庾的短長說：「北朝詞人，時流清響。庾子山才華富有，悲感之篇，常見風骨，所長不專在造句也。徐、庾并名，恐孝穆華詞瞠乎其後。」《總目》和沈氏的見解可謂中肯之論。庾信的文學成就確實表現在能把「風骨」與「文采」相結合，「迺逸兼之」，一掃六朝雕章琢句、虛浮靡靡的詩風，這不僅使他的作品超出徐陵之上，較之初唐的浮豔之作，亦可列為上乘。唐代大詩人杜甫稱讚說：「庾信文章老更成，凌雲健筆意縱橫。」（《戲爲六絕句》）庾信該是可以當之無愧的。庾信對格律詩的形成也有新的貢獻，正如明、清以來的評論家所說，他的作品不止堪稱「梁之冠絕」，而且「啓唐之先鞭」（楊慎《升菴詩話》卷九），其《燕歌行》開唐初七言，《烏夜啼》開唐七律；其他體為唐五絕、五律、五排所本者，亦不可勝舉（劉熙載《藝概》卷二）。

《庚信集》最早編成於北周大象元年（公元五七九），是由北周滕王宇文逷編定的。宇文逷為集子寫了序，稱集二十卷，僅包括魏、周時的作品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《庚信集》二十一卷并錄，有人認為增多的一卷，乃是隋平陳後所得的南朝舊作。新、舊《唐志》又謂《庚信集》二十卷，這或者是將隋二十一卷本重新加以編次的結果。宋代的公私書目所

載與《唐志》無異。從元代以後，二十卷本《庾信集》實際上已經散佚，明清書目中關於二十卷本的記述大抵襲取舊說而已。不過庾信的詩作，自南宋以降，代有傳鈔和刊刻。今天我們尚能看到的《庾集》早期刊本，就是在宋鈔（刊）詩集本的基礎上，經明人鈔撮《藝文類聚》、《初學記》、《文苑英華》而成編的。明刊詩集本主要有兩種：（一）正德十六年（公元一五二一）朱承爵（存餘堂）重刊《庾開府詩集》本，四卷；（二）嘉靖間朱曰藩刻《庾開府詩集》本，六卷。朱曰藩本較完備，但校勘粗疏，篇目時見重出。明刊詩文合編本主要有三種：（一）萬曆（？）中屠隆評點《徐庾集》本，《庾子山集》十六卷；（二）天啓元年（公元一六二一）張燮輯《七十二家集》本，《庾開府集》十六卷；（三）天啓六年（公元一六二六）汪士賢校刊《漢魏六朝名家集》本，《庾開府集》十二卷。至於明末閻光世的《文選遺集》和張溥的《漢魏六朝一百三家集》，前者翻用屠隆本，後者承襲張燮本，沒有自己的特色。到了清代，《庾集》出現了兩家注本，一是吳兆宜的《庾開府集箋注》十卷，一是倪璠的《庾子山集注》十六卷。兩本幾乎同時問世，所注互有得失，倪注較吳箋為詳，但間亦有離題和曲解之處。

倪璠字魯玉，錢塘人。康熙舉人。官內閣中書舍人。其《庾子山集注》初刊於康熙二十六年（公元一六八七），錢塘崇岫堂鐫版。考其版本源流，蓋出於屠隆一脈。這次校點即以康熙二十六年原刊本為底本，參校《四部叢刊》影印屠隆本（簡稱屠本）。由於明代諸刻

都是從唐宋類書、總集輯綴而成的，校勘時力求尋根溯源，所以又用《藝文類聚》（簡稱《類聚》）、《初學記》、《文苑英華》（簡稱《英華》）作為校本。另外，詩的部分還用明朱曰藩本（簡稱朱本）比勘；郊廟歌辭用《隋書·音樂志》（簡稱《隋志》）覆核。個別的篇章又參校了今存的碑刻。

概括說來，在校勘中大抵遵循如下幾項原則：

（一）凡底本正文的訛、脫、衍、倒以及兩通的異文，一律出校，但不改原字，免生新的淆亂。惟脫文必為補足，以便疏通文意。

（二）底本原有的校語仍予保留，凡校本與此相同者，不再出校。

（三）凡底本不誤而他本有誤者，不出校。

（四）凡注文誤用的書名或篇名均予改正，寫入校記。引文略有差異而無害原意者則不改；文理欠通者照原書逕改，不入校記。

（五）引文中凡屬史實上的舛謬，或易生歧義的脫衍，一律進行補訂，視其重要與否，酌情出校。

（六）明顯的版刻錯字、屬於刻書時代的避諱字以及異體字、通假字，逕改不出校。

（七）為了方便讀者閱讀，原書十六卷後面的《總釋》部分，今分別附於各篇之末，保留

《總釋》的序跋，以存舊本原貌。

(八) 散見於諸書的庾信佚作，略有輯錄，附後備考。

本書校點過程中，曾得到傅璇琮同志和中華書局編輯部同志的幫助，又承启功先生爲本書封面題簽，謹此一併致謝。

許逸民

一九七九年五月

張天如先生原序

周滕王遁序《庾開府集》云：「子山妙擅文詞，尤工詩賦，誅潘安而碑蔡邕，箴揚雄而書阮籍也。」稱重至矣。庾氏家世南陽，聲譽獨步。子山父子，出入禁闈，爲梁文人。雀航之戰，倒徒先奔，違才易務，任非其器。後羈長安，臣于宇文。陳帝通好請還，終留不遣。雖周宗好士，滕、趙賞音，築宮虛館，交齊布素，而南冠西河，旅人發歎。鄉關之思，僅寄於《哀江南》一賦。其視徐孝穆得返舊都，奚啻李都尉之望蘇屬國哉！子山在梁，每一文出，京師傳誦。初使北方，人頗輕之，讀《枯樹賦》，始知敬重。盛名易地，橘枳改觀，難爲淺見寡聞者道也。史評庾詩「綺艷」，杜工部又稱其「清新」、「老成」。此六字者，詩家難兼，子山備之。玉臺瓊樓，未易幾及。文與孝穆敵體，辭生於情，氣餘於彩，乃其獨優。令狐譏史，詆爲「淫放」、「輕險」、「詞賦罪人」。夫唐人文章，去徐、庾最近，窮形寫態，模範是出，而敢於毀悔，殆將諱所自來，先縱尋斧歟？

注釋庾集題辭

庚子山咀嚼英華，獻飫膏澤。上自天監，下迄開皇。江表一文，爭相傳誦；咸陽洪筆，多出其辭。誠藝苑之山嶽，詞林之淵府也。自滕道撰集於新野，魏澹闡注於房陵。道之所撰，自魏及周，著述裁二十卷。其南朝舊作，蓋闕如也。及隋文帝平陳，所得逸文，增多一卷，故《隋書·經籍志》稱集二十一卷。其所摭拾者，大抵揚都十四卷之遺也。澹字彥深，鉅鹿下曲陽人，稱爲著姓，世以文學自業。專精好學，博涉經史，善屬文，詞采贍逸。爲太子舍人，廢太子勇深禮遇之，令注《庾信集》，世稱其博物。隋史列傳具載其事。《舊唐書·志》有集二十卷，與本傳合，要稱其滕王所撰也。《庾集》在於周、隋，有此二本矣。今其書並已不傳。世之所謂《庾開府集》，本宋太宗諸臣所輯，分類鳩聚，後人抄撰成書，故其中多不詮次。取而注之，文集凡十有六卷，并釋其序、傳，撰《年譜》、《世系圖》二篇。有所脫漏，在於末卷《總釋》。訛聞陋識，敢云燕石之瑜；摘句尋章，自哂貂尾之續。舉其大略，附之篇首云爾。

子山精敏，博極羣書，史傳贊言：「尤善《左氏》。」觀其序出師之名，則靈鈞金僕，稱兆亂

之子，則蜂目狼心。星紀庚辰，以志亡滅之期；紀侯邴子，以記出奔之狀。車絃覆而馬旋
濱，甲裳去而餘皇棄。包胥依牆於七日，辛有感祭於百年。他如走羣望則實沈臺駘，致大
漸而黃熊赤鳥；季氏亡則魯不昌，子雅喪而姜族弱。組織《傳》文，庚爲甲矣。自非橫一卷於
長頭，數平生之極癖，何以得此！若夫《易》、《禮》分王、鄭之學，《尚書》別今、古之文，雖家
本江南，而學遼河北。至於九流七略，海上名山，《遊仙》、《步虛》則朝浮紫氣，《麥崖》、《經
藏》則夜落常星，莫不言若泉湧，思如飈發。此又玉振金聲，大成之集也。《九辯》、《九歌》，
濫觴於戰國，《一都》、《一京》，浴日於漢朝。先之以賈、馬、王、揚，申之以曹、王、顏、謝，文
體亦數變矣。至若酈元之注《水經》，楊銜之志《伽藍》，江表似覺遜之。夫南朝綺艷，或尚
虛無之宗，北地根株，不祖浮靡之習。若子山，可謂窮南北之勝。稱其文詞，則安仁、伯喈；
論其銓叙，則令升、承祚。而今人厭薄此體，以難於叙事，是謂筆筆對仗，守一而不變者
也。子山之文，雖是駢體，間多散行。譬如鍾、王楷法，雖非八體六文，而意態之間，便已橫
單薄，宋、元之鄙俚，漸類墨猪，殆又降而益下者與。

子山北地羈臣，南朝才子。若令早還梁使，依然英蘭之名，不伐江陵，永仕中興之國，
遇合乃所願焉，文章蔑云進矣。所以屈原、宋玉，意本牢愁；蘇武、李陵，情由哀怨。《哀江

南之一篇，可以知其工矣。王司空《贈周汝南書》，感此別離；顏大夫著《觀我生賦》，稱其清致。史亦並載其文。若此賦，則又吳、蜀在前，而子山之爲魏國先生也。其指南梁，則以楚事爲辭；言西魏，多以秦人爲喻。念護軍而悲濟陽，憤正德而晉申子。有尚書之多算，而事異卧牆；有司徒之勤王，而身悲逐獵。《搜神記》之「五郡兄弟」，梁家實有其班；《孝子傳》之「三州父子」，南國適符其數。喻王琳於陶侃，安用借資；比鴉仁於顧榮，空循僞迹。畢昂牛斗，原失計於武皇；神華龍荒，慨無謀於元帝。齊、秦交患，晉、鄭焉依？陳人帝而鳳飛，岳陽附而天醉。石頭去矣，建業何路可歸？鶡首剪諸，江陵無家可寄！擬《招魂》之作，魂兮歸來；狀《七哀》之詩，哀可知矣。

《哀江南賦序》稱：「不無危苦之詞，惟以悲哀爲主。」予謂子山人關而後，其文篇篇有哀，悽怨之流，不獨此賦而已。若夫《枯樹》銜悲，殷仲文婆娑於庭樹；《邛竹》寓憤，桓宣武贈禮於楚丘。《小園》豈是樂志之篇，《傷心》非爲弱子所賦。《咏懷》之二十七首，楚囚若操其琴；《連珠》之四十四章，漢將自循其髮。吳明徹乃東陵之故侯，蕭世怡亦思歸之王子。永豐和《言志》之作，武昌思食其魚；觀寧發《思舊》之銘，山陽悽聞其笛。何僕射還宅懷故，周尚書連句重別。張侍中藏舟終去，並爾述懷；元淮南寶鼎方歸，猶慚全節。曾叨右衛，猶是故時將軍；已築仁威，尚贈南朝處士。徐孝穆平生舊友，一見長辭；王子珩故國忠臣，千行

下淚。凡百君子，莫不哀其遇而憫其志焉。若夫《三春》、《七夕》之章，《蕩子》、《鴛鴦》之賦，《燈》前可出麗人，《鏡》中惟有好面，此當時宮體之文，而非仕周之所爲作也。
西魏所國，本是秦都。南梁之伐，釁由安定。彼既變魏作周，此乃遷南事北。終年羈旅，榮期豈謂樂茲，匿怨而臣，丘明自然恥此。而乃形諸毫翰，託擬《風》、《騷》。如《擬詠懷二十七首》有云：「惜無萬金產，東求滄海君。」又云：「移住華陰下，終爲關外人。」其悲憤皆此類也。昔謝靈運作詩有云：「韓亡子房奮，秦帝魯連恥。」當時稱其異志。是以名士少有自全，文章之禍最酷。周之世宗、高祖、滕王、趙王，才藻所擅，既已並麗淵、雲，披覽之餘，豈其獨昏菽麥。明時不諱，其在此與？原其築宮虛館，有足稱已。

江南競寫，曾與徐陵齊名；河北程才，獨有王褒並埒。然而青衿初學，同時子服之班；

白首無徒，且結桓譚之好。徐既未可齊驅，王亦安能並駕。是以寫片石於溫子，餘則無人；類一語於吳均，終須削札。專標庾氏，百世無匹者也。

《尚友集》

《乞靈假寵》無非操我戈矛；異議高談，倏爾縱其尋斧。文中以爲其文「夸誕」，令狐謂之

「詞賦罪人」，彼既未許肩隨，而乃騁其臆說。若夫非劉勰而《文心》，非鍾嶸而《詩評》，品

藻之說，人稱屢中，踏駁之論，予曰未可。

《禹貢》夏書，《職方》周氏，班考地理，輿圖所載，在天有星辰分野，在地有山水陰陽。

彪志郡國。自此南遊五馬，北據黃龍，地形自爾剖分。州郡率多僑置。大抵前承漢、魏，後歷隋、唐，以是循求，差足彷彿。自茲而降，多不雅馴。若夫山河屢異，陵谷幾遷，雖使堅亥尋山，夸父逐日，今之所遊，或非古處。笨伯之談，爭相標榜，以爲古人某地卽今某處，驗諸前典，正復不然。是猶登華嶽者，望蓬瀛以爲途；適於越者，指沙漠而爲路。求其合也，不亦遠乎？有如「稟嵩、華之玉石，潤河、洛之波瀾」，此時尚住鄖陵；「居負洛而重世，邑臨河而宴安」，然後遷居新野。「天關地軸」，以轉其神華；「沙起柱飛」，以志其遷徙。「刺梁、益則漢武求仙，郡漢中而劉封失策」，序其往古之跡也；「趙王鎮蜀則延閣叢臺，齊王平鄴則石闕玉鼓」，稱其前後所歷也。馮翊、涼州，俱有「伏龍」；崑崙、霍山，各分「天柱」。言鄂坂而南北異途，並遂城而燕、韓易地。命赤山之泰岱，或借天孫；比太壹於金陵，同稱地肺。「玉帳明月」，倡自簡文之作，而知其必在江南；「虎踞龍盤」，本出張勃之書，而或者妄稱《蜀志》。又如張遼赤壁，葛誕丸都，則疑似之間也。目廣漢爲長松，指睢陽於宋國，則今古之別也。豫章統以歷陵，而稱歷陵之木；滹沱在於安平，而號安平之河。凡此，實費搜求，敢云翔實乎？

《禮記》生而命名，史傳兼稱小字。中朝名宿，荀子、阿奴、南國詞人，范博、謝客。是以昔時王子，比之今我蘭成；正如此日司徒，對以當年狐偃。若使連名引古，《點鬼之簿》何

爲？別體稱今，『小名之錄』已志。他如柳名申子，青州似彼齊奴；立字荀娘，文園亦稱犬子。復有氏彼邑居，尊之茅土，張封壯武，羊邑南城。征南、鎮北之名，護軍、尚書之號，無非因事推詳，本是隨文稱述。賦詩雖取斷章，然一句而未盡一篇之文；『春秋』謂之書策，有季年而事循元年之例。總以觸物而興，不必類集一處。有如言無鐘者，非爲襲莒，稱襲莒者，不說無鐘；師興而雨，非是圍原，三日原降，何曾遇雨？空尋無射之書，輒廢請雨之錄。略言其一，餘足見矣。古人惟取博通，後人止尚標竊，蚩鄙之習，罄竹難書。蓋類書盛行於唐、宋，而非庚氏之所爲學也。

郊、丘本殊，祫、禘自別。昊天之下又有五天，而更祀其感生之天，四廟之上特立太廟，而別立以二祧之廟。此周制也。宇文氏入關以後，尚闕樂聲。平荆以還，大獲梁器。太祖始行『周禮』，武帝初造『山雲』，制作議於盧辯諸人，文章出於庾信之手。蓋當時上遵鄭氏河北之學，徐遵明之遺訓也。若夫七世之說，本是王肅之改稱；九廟之制，亦自劉歆之諂說。嘗案古文『尚書』，如『左傳』所載杜氏稱『逸書』者，真古文也，餘皆諸子之學。『呂氏春秋』云：『《商書》曰：「五世之廟，可以觀怪；萬夫之長，可以生謀。」』高誘曰：『《逸書》。喻山大水大，生大物。廟者，鬼神之所在。五世久遠，故於其廟觀物之怪異也。』按『逸書』如此。自漢以後，皆習今文『尚書』，孔安國所注古文，遭巫蠱不傳。肅黨託言出自皇甫謐家，

改易此文，以資難鄭。若果七世觀德，咸陽市門千金其兩致乎？肅之妄也。若夫三廟不毀，與四親廟而七，惟周始有其數。漢武喜功，實爲流毒博而篤矣。予師韋公、劉歆取殯葬之期以應廟數，豈云得禮？王肅本此訛言，遂謂高祖之父、高祖之祖，共七廟而九。歆惟滋一時之議，肅則亂萬世之經。後周憲章，其功大矣。六卷之文，或載辯於弁首，或附議於篇末，無非本諸經疏，未敢肆其筆端者也。

魏釐之家，舊闕殘編；魯恭之壁，間多爛簡。其或字本舊遺，義存原闕，至有虛虎三書，魯魚一變，或音同而字異，或半類而全非。如「二王」、「二郊」、「三清」、「四說」，謝中郎譏佞佛佞道，本是「二何」，舍利弗爲大事因緣，殷勤三請，乃有訛爲「二王」之音，易以「三清」之字。「胡組」而書「故組」，「任咸」而誤「任延」。「廣漠流渥」，豈云「廣莫之都」；「枝江有碑」，不混「板楯之弩」。雖還原字，仍定正文。其或疑不能判，並皆抄內，以備異聞。若乃紕繆顯然，亦必矯正，以懲其誤。至於一事所出，諸書並載，或此詳而彼略，或先源而後委，要欲處處見之，非關重複也。又有一姓雙名，兩人同地。京兆有邊鳳繼踵，或者卽是子韶；塞庫本王季所囚，此鄉亦留箕子。今雖無考，古或有書。諸所擬詞，愧云駁論。卽如蔚宗作書之始，兩漢自有諸家；唐皇稱制以前，二晉各有數本。先後既多異同，彼此互分詳略，書之不傳，亦有命也。予嘗於《十七史》之外，欲遍勒諸史別部。荀悅、袁宏以下，惜未盡得其